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家鈞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6

傳真：(02)26720180

電子信箱：AC027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41135205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5205_「法現新視界」創意教案設計工作坊.pdf)

主旨：有關法務部與教育部共同舉辦「法現新視界」創意教案設計工作坊（下稱本工作坊）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6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5548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養教師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平臺，以提升創意教學與教案編寫技巧，本工作坊規劃於北、中及南區共舉辦3場次，請貴校轉知教師參加。
- 三、本工作坊採實體與視訊同步舉行，並優先以實體參與為主，參加人員需全程參與課程，其報名及活動資訊說明摘列如下：

(一)北區場次：

- 1、活動時間：114年7月2日（星期三）。
- 2、課程代碼：實體課程—5062390，視訊課程—5062391。

3、活動地點：ACC共享空間臺北火車站金融教室（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77號3F-4）。

(二)中區場次：

1、活動時間：114年7月9日（星期三）。

2、課程代碼：實體課程—5062392，視訊課程—5062393。

3、活動地點：圓喜工作坊（臺中市區中山路17號4樓之5）。

(三)南區場次：

1、時間：114年7月16日（星期三）。

2、課程代碼：實體課程—5062399，視訊課程—5062402。

3、活動地點：888無限創意空間本館（臺南市中西區府前路1段88號8樓之1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交 2025/06/16 14:49:12 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